

臺北醫學大學營養學院

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



新生手冊

112 年 09 月

目錄

師資陣容.....	1
行政團隊.....	2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修業規定修業規定.....	3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補修學分抵免申請表.....	4
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生英語認證實施要點.....	5
附表一、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生英語認證畢業門檻對照表【112學年(含)起入學學生適用】.....	6
附表二、臺北醫學大學英語檢定相關測驗對照表.....	6
必選修科目表（112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實施）.....	7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教師指導研究生辦法.....	8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與教師會談紀錄單.....	9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單.....	10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指導教授更換申請表.....	11
論文計畫審查.....	12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申請單.....	13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名單.....	14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表.....	15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證明.....	16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費收據清冊.....	17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論文計畫審查流程摘要.....	18
碩士學位考試.....	19
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	20
一、臺北醫學大學學生論文審查費收據清冊.....	20

二、 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	20
三、 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總評分表.....	20
四、 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評分表.....	20
五、 國家圖書館學位論延後公開申請書.....	20
六、 臺北醫學大學學位考試保密同意書暨簽到表.....	20
碩士論文繕寫格式.....	21
電子學位論文提交.....	29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離系手續單.....	30
獎學金相關資訊.....	31
研究生權利與義務.....	32
報帳注意事項.....	33
境外研修注意事項.....	34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境外研修申請單.....	35
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會議或研討會相關注意事項.....	36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參與國際學術會議申請單.....	37

2017

師資陣容

臺北醫學大學信義校區總機：(02)2736-1661

雙和校區總機：(02)6638-2736

姓名	職稱	專長及研究領域	聯絡方式
專業師資群			
侯又禎	副教授兼學系主任	食品安全管理、實驗室品質管理、食品檢驗與儀器分析、探討食品成分對疾病和免疫之影響	信義校區：6586 ychou@tmu.edu.tw
陳玉華	教授	食物與癌症、植化素生物活性、營養毒理學、細胞分子生物學	信義校區：6550 yuehwa@tmu.edu.tw
林士祥	教授	食品化學、食品官能品評、食品加工、儀器分析、保健食品	信義校區：6555 lin5611@tmu.edu.tw
陳俊榮	教授	食品化學、蛋白質生理活性、食品成分機能活性、化學分析	信義校區：6551 syunei@tmu.edu.tw
李偉如	副教授	食品及農化、油脂化學及加工、食品檢驗與分析	信義校區：7529 weijulee@tmu.edu.tw
蕭伊倫	副教授	奈米食品分析、奈米健康效應、食品風險評估	信義校區：7526 ilunhsiao@tmu.edu.tw
莊永坤	副教授	食品藥品妝品之品質與安全性檢測分析、光譜與光譜影像技術、質譜儀檢驗技術、電腦模擬與人工智慧技術	信義校區：6585 ykchuang@tmu.edu.tw
陳奕廷	助理教授	開發食品摻偽檢驗技術、食品過敏原分析、研發增進食品安全與品質之新型加工技術	信義校區：7528 ytc@tmu.edu.tw
洪偉倫	助理教授	食品化學、分析化學、藥物動力學、質譜儀技術、保健食品	信義校區：7524 wlhung@tmu.edu.tw
林欣平	助理教授	食品微生物、食品生物技術、發酵工程、生物材料	信義校區：7531 splin0330@tmu.edu.tw
廖凱威	助理教授	環境與食品衛生、風險暴露評估、食源性危害物質分析、生物偵測	信義校區：7530 kaiwei.liao@tmu.edu.tw
合聘教師			
夏詩閔	特聘教授	生殖內分泌學、機能性食品、營養生化學、天然物與女性疾病	信義校區：6558 bryanhsia@tmu.edu.tw
謝榮鴻	教授	分子生物學、營養免疫學、粒線體醫學、生醫專利學	信義校區：6557 hsiehrh@tmu.edu.tw
施純光	教授	食品衛生與安全、食品化學、飲食與大腸癌、保健食品	信義校區：6569 ckshih@tmu.edu.tw
王靜瓊	教授	中草藥骨骼保健研究、中草品質管制研究、方劑之藥理研究	信義校區：6161 crystal@tmu.edu.tw
李慶國	教授	天然藥物化學活性成分探索、串聯技術之開發、功效性天然化妝品研究	信義校區：6150 cklee@tmu.edu.tw
蔡奉真	教授	職業衛生、全球衛生、老化、醫療與公共衛生法、衛生系統與政策	雙和校區：1282 jeanfjtsai@tmu.edu.tw

劉俊仁	副教授	食品檢驗與分析、微脂體抗癌藥物劑型研究、血管新生相關疾病研究、腫瘤生物學	信義校區：3324 jjliu_96@tmu.edu.tw
-----	-----	--------------------------------------	----------------------------------

行政團隊

臺北醫學大學信義校區總機：(02)2736-1661

雙和校區總機：(02)6638-2736

營養學院院經理	信義校區：6538 tammy@tmu.edu.tw
營養學院院秘書	信義校區：6540 peichun@tmu.edu.tw
營養學院深耕助理	信義校區：6544 chunjung@tmu.edu.tw
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食品安全碩士學位學程秘書	信義校區：7522 foodsafety@tmu.edu.tw
食品安全學系秘書	信義校區：7521 fs@tmu.edu.tw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修業規定修業規定

112 年 03 月 24 日 食品安全學系系務會議新訂通過

112 年 04 月 14 日 院務會議新訂通過

112 年 05 月 17 日 教務會議新訂通過

- 第一條 (目的)
為使本學系研究生之修業有所規範，並依據本校學則及碩士及博士學位考試實施細則訂定本規定。
- 第二條 (修業年限)
修業年限：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
- 第三條 (修業學分)
修業學分：
(一) 學院必修 14 學分(含碩士論文 6 學分及研究倫理 0 學分)。
(二) 系所特色課程 14 學分(外國學生得認列本校院外碩、博士班之學分)。
(三) 學院選修至少 2 學分(外國學生得認列本校院外碩、博士班之學分)。
非食品科學相關科系或以同等學力考入本學系碩士班者，應另補修本學系規定之食品化學及其他食品相關科目至少 4 學分。
- 第四條 (學位考試委員會)
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前完成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始得申請學位考試，通過學位考試者始能授予學位。
碩士論文計畫書審查方式：由指導教授推薦並組成計畫書審查委員會，審查完成後，審查表及審查證明應由本學系存查。研究生有一位指導教授指導者，須聘三位審查委員(含指導教授)；有共同指導教授者須聘五位審查委員(含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
- 第五條 (學位考試)
碩士學位考試：
(一) 研究主題必須與食品安全相關，且論文主題方向應與論文計畫書一致。
(二) 申請學位考試前須先修畢所規定之必、選學分數並依本校研究生英語認證實施要點之規定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經過系級會議審核通過後，始得完成學位考試申請。
(三) 碩士學位考試委員由指導教授推薦三至五名為委員，送請學系主任圈選，其中校外委員以三分之一為限，且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評分達七十分方得通過。
(四) 碩士學位考試通過後，彙整委員意見及修改論文後，依本校學位考試審查流程及畢業離校程序辦理，得予核發學位證書。
- 第六條 (未盡事宜)
其餘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核決權限)
本規定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補修學分抵免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基本資料					
姓名		學號			
入學學歷		連絡電話			
申請抵免學分資料					
科目名稱	開課學校	開課單位	修業期程	學分	成績
檢具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學力證明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申請抵免科目內容概述					
申請抵免原因					
審核					
行政老師			學系主任		
初審意見	簽章	複審意見	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補修學分___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抵免補修學分_____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抵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備註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修業規定辦法第三條規定：「非食品科學相關科系或以同等學力考入本學系碩士班者，應另補修本學系規定之食品化學及其他食品相關科目至少 4 學分。」				

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生英語認證實施要點

112 年 2 月 23 日通識教育中心會議修正通過

112 年 3 月 15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提升碩博士班研究生之英語能力，碩博士班研究生（外國學生除外）需通過英文畢業門檻始得畢業，特訂定「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生英語認證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第二條 系所學位學程可依本要點或其修業規定辦理研究生英文畢業門檻；依修業規定辦理之系所學位學程，則由其自行管理，外國學生亦遵從系所學位學程辦理。
- 第三條 學生於一年級入學註冊期間繳交英語檢定成績單，若已達各系所學位學生於一年級入學註冊期間繳交英語檢定成績單，若已達各系所學位學程英語認證畢業門檻學程英語認證畢業門檻(詳見附表一詳見附表一)，即可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即可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
- 第四條 若學生於一年級入學註冊時未達各系所學位學程英語認證畢業門檻，若學生於一年級入學註冊時未達各系所學位學程英語認證畢業門檻，可於申請學位考試前修讀語言中心開設之「學術英文寫作」、「英文簡報技巧」或「研究生英語精進」，至少一門並繳交修習通過之成績單，報技巧」或「研究生英語精進」，至少一門並繳交修習通過之成績單，作為「研究生英語認證」。作為「研究生英語認證」。
- 第五條 學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或修習本要點第三條學生於申請學位考試前或修習本要點第三條所述之課程期間，可報考所述之課程期間，可報考英語檢定相關測驗英語檢定相關測驗(詳見附表二詳見附表二)，達各系所學位學程英語認證畢，達各系所學位學程英語認證畢業門業門檻者，經繳交英語檢定成績單，即可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檻者，經繳交英語檢定成績單，即可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
- 第六條 以修讀課程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者，相關課程修習學分，不納入以修讀課程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者，相關課程修習學分，不納入畢業學分；若於修課期間改以畢業學分；若於修課期間改以英語檢定測驗英語檢定測驗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通過「研究生英語認證」者，得於學期停修辦理期間申請相關課程停修。者，得於學期停修辦理期間申請相關課程停修。
- 第七條 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安置就學者，於研究所一年級結束前通過本校學輔中心輔導評心障礙安置就學者，於研究所一年級結束前通過本校學輔中心輔導評估，得向語言中心申請以「修讀估，得向語言中心申請以「修讀 2 學分外語選修領域之英文課程」取學分外語選修領域之英文課程」取代「研究生英語認證」，經語言代「研究生英語認證」，經語言中心主任召集審查會議通過後始得修中心主任召集審查會議通過後始得修讀及認定，且不適用本要點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讀及認定，且不適用本要點第二條、第三條、第四條及第五條規定。
- 第八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行；修正時亦同。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行；修正時亦同。

附表一、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生英語認證畢業門檻對照表

【112 學年(含)起入學學生適用】

學院	系所學位學程	英語認證畢業門檻
營養學院	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	多益測驗550分或其他同等考試

註：完整附表一請參考語言中心網站公告。

附表二、臺北醫學大學英語檢定相關測驗對照表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CEFR		B1 (進階級)	B2 (高階級)
1	多益檢定(TOEIC)	550以上	750以上
2	北醫校內英檢	550以上	750以上
3	全民英檢(GEPT)	中級複試	中高級初試
4	托福紙筆測驗(TOEFL ITP)	500以上	550以上
5	托福電腦測驗(TOEFL CBT)	173以上	213以上
6	托福網路測驗(TOEFL iBT)	61以上	79以上
7	雅思檢定(IELTS)	5.5以上	6以上
8	劍橋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PET級	FCE級

備註說明：本校已經開放採證所有國際（國內）權威機構之英語認證，凡申請者參與非上列之考試，可檢具相關考試成績與對照表，即可申請辦理「英語認證」。

必選修科目表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起實施)

最新必選修科目表請參考：北醫首頁→學生專區→各學制應必選修課程

科目類別	科目名稱	學分	選別	一年級		二年級		授課語言	遠距教學	備註
				上	下	上	下			
校級研究所 共同必修	研究倫理	0	必	0	0			中	V	1.上下學期皆開課 2.畢業前須修畢1次 3.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課程
	研究倫理	0	必	0	0			英	V	1.上下學期皆開課 2.畢業前須修畢1次 3.分別開設遠距/非遠距課程
學院研究所 共同必修	專題討論	1	必	1				中		分別開設中英文班
	專題討論	1	必	1				英	V	混成彈性課程；分別開設中英文班
	專題討論	1	必		1			中		分別開設中英文班
	專題討論	1	必		1			英	V	混成彈性課程；分別開設中英文班
學院碩士班 共同必修	應用統計學	2	必	2				中		保碩專班自2年級(含)修習
	論文寫作	2	必		2			中		
	食品營養與代謝專論	2	必		2			英	V	混成彈性課程
專業必修	食品安全專論	2	必	2				中		
	食品風險分析專論與實務	2	必	2				中		
	質譜技術在食品檢驗之應用	2	必		2			中		
	國際食品法規	2	必			2		英		
	實驗室管理與認證作業	2	必			2		中		
	專題討論	1	必			1		英		
	食品品質保證專論	2	必				2	中		
	專題討論	1	必				1	英		
碩士論文 課程	碩士論文	6	必			6	6	中		畢業當學期請務必加選
校級研究所 共同課程	健康資料庫分析	2	選	2				中	V	混成彈性教學 (實體及遠距共開授課)
學院研究所 共同選修	營養與保健(一)	2	選	2				英		彈性混成課程
	境外研修	1	選	1	1			中		
	運動營養學特論	2	選		2			中		偶數學年開課
	營養與保健(二)	2	選		2			英		混成彈性課程
學院碩士班 共同選修	營養教育與教學計畫	2	選	2				中		
	食品檢驗與分析	2	選	2				英		混成彈性課程
	食品供應鏈及物流管理	2	選		2			中		
	醫藥實務應用	2	選		2			中		
	營養流行病學實務	2	選		2			英		全英語授課
必修學分數	學院必修：8學分 系所特色必修：14學分 碩士論文：6學分		選修最低學分數				學院：2學分 得認列：院內跨級他系所學位學程學分數2學分			
畢業學分數	30學分		最多可抵免學分數				12學分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教師指導研究生辦法

112 年 08 年 01 日系務會議新訂通過

- 第一條 為確保食品安全學系(以下簡稱本學系)研究生儘早確定指導教授及研究方向，依規定完成論文撰寫及如期畢業，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指之研究生為碩士班一般生(本國生、僑生、陸生)及碩士班外國學生。
- 第三條 研究生之主要指導教授須為本學系之專任教師或合聘教師，惟應優先以專任教師為選擇。
- 第四條 本學系之專任教師以每學年招收一名研究生為原則，二學年以招收三名研究生為限，共同指導教授則不在此限。
- 第五條 研究生得依其研究興趣及研究方向循下列規定選擇指導教授。
- 第一款 於規定時間內繳交研究生教師會談紀錄單，提送本學系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查。
- 第二款 依本辦法規定、教師意願與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方可選定指導教授。
- 第三款 若研究生之指導教授未能在規定期間內確定，則由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代為選定。
- 第四款 研究生需於二年級開學前確定研究主題並進行論文計畫審查，其主題需與食品安全相關。
- 第五款 研究生若欲更換指導教授或研究主題，須經原指導教授同意後並提送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審議通過，方可為之，更換指導教授以一次為限，惟育嬰假或其他非研究主題不符之原因(如老師借調)除外。
- 第六條 指導教授應輔導研究生於在學期間參加本校「師生聯合學術研究發表會」或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與其學位論文研究方向相符之研究成果乙次(含)以上。
- 第七條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與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修訂時亦同。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研究生與教師會談紀錄單

研究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研究生與至少 5 名食安專任教師會談後，填寫研究興趣及希望媒合的教師志願序。
惟本學系保有媒合研究生與指導教授之權利。

一、食安專任教師會談紀錄(至少 5 名)

教師簽名	會談日期	備註
		每位教師每學年 收 1 名研究生為原則

二、研究興趣與希望媒合的指導教授

自述研究興趣 (至少 2 項)		
希望媒合的 指導教授	序號	教師姓名
	1	
	2	
	3	

三、注意事項：請先與教師預約會談時間，請於指定時間內完成會談，並將本表單繳交至食安系系辦。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論文指導教授同意單

學生資料		
學 號		
姓 名		
電子信箱		
電 話	(住家)	(手機)
研究主題暨聲明同意簽屬		
研究主題訂定		
<p>【重要聲明】</p> <p>1. 研究生應遵循 <u>112</u> 學年度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新生手冊內所列之畢業相關規定；若無法達到該畢業規定須延後或放棄學位論文審查資格。</p> <p>2. 指導教授應輔導研究生於在學期間參加本校「師生聯合學術研究發表會」或國內外學術研討會，發表與其學位論文研究方向相符之研究成果乙次(含)以上。</p> <p>3. 凡發表本學系研究生研究相關論文，應將研究生列為作者，且研究生之單位必需包含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p>		
研究生簽名 <small>(親筆簽名)</small>	論文指導教授簽名 <small>(親筆簽名)</small>	共同指導教授簽名 <small>(親筆簽名)</smal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新生選定指導教授及共同指導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中新增或變更指導教授 <input type="checkbox"/> 學期中新增或變更共同指導教授	
學系簽核		
行政老師簽章	學系主任簽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論文指導教授媒合結果係依 年 月 日 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核備通過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班指導教授更換申請表

姓名		年級	
聯絡電話		學號	

本人因下列因素，擬申請更換指導教授，陳請同意。

更換原因：



研究生簽章：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 核 欄
 (請依序簽核，由左至右)

原指導教授	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審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論文計畫審查

申請學位考試之研究生，應於申請學位考試之前一學期完成碩士論文計畫審查，論文計畫經審查通過者，方可提出學位考試，學位考試之論文主題方向應與論文計畫一致，且學位考試口試委員中至少需含三分之二之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學位考試之論文主題方向有異動者(如文獻探討完全不同者)，應重提論文計畫審查。

研究生之論文研究主題應於碩一下學期期中考後(約5月)由「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進行初審，建議於碩二上學期開學前完成論文計畫審查。論文計畫審查方式乃由指導教授組成三至五人之委員會進行口頭及書面審查，研究生應於論文計畫審查前一週將「論文計畫審查申請單」及「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名單」送交行政老師，並於完成論文計畫審查後將「論文計畫審查證明」繳交至行政老師處提送「招生暨學生事務委員會」核備。原則上每位研究生提出論文計畫審查時，應知會學系辦公室，並得申請至多300元餐點費(請洽系辦，每位研究生限一次)。論文計畫之格式與相關規定如下：

1. 內容：

- (1) 報告內容以論文段落式詳盡敘述，必須字句通順、連貫且完整。
- (2) 內容順序必須包括：
 - a. 封面(包括中、英文題目、指導老師、報告者姓名及學號、報告日期)
 - b. 中文摘要
 - c. 研究動機與目的
 - d. 文獻回顧
 - e. 實驗設計與方法
 - f. 預期結果
 - g. 總結
 - h. 參考文獻

2. 參考文獻之格式：

參考文獻之編排格式，可利用軟體輔助，如 Endnote 及 Reference Manager，軟體使用可至圖書館參加教育訓練。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申請單

請於論文計畫審查日前一週提出申請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生姓名		學號	
審查日期			
地點			
論文計畫題目			
簽核欄			
指導教授	行政老師	系主任	
	2017		
應繳交資料	(1)申請單 (2)審查委員名單		
備註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

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名單

學生姓名：_____ 學號：_____

論文計畫題目：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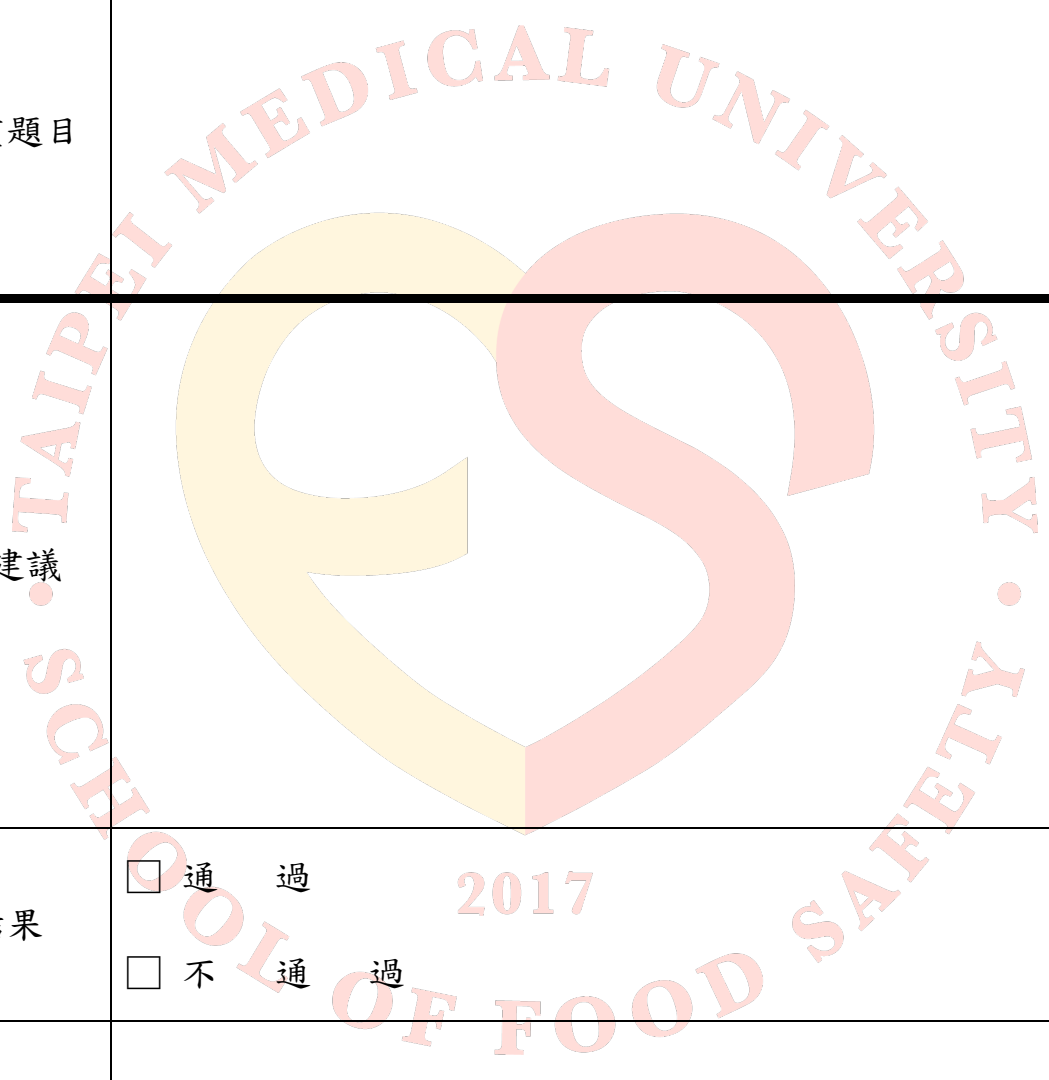
指導教授（當然委員）：_____

其他委員名單

委員性質 (召集人/委員)	姓名	職稱	服務單位	校外/ 校內	系外/ 系內	備註 (例：共指)

簽核欄		
指導教授	行政老師	學系主任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表

報告學生		學號	
日期			
地點			
論文計畫題目			
評語及建議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審查委員簽章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證明

茲證明食品安全學系學生_____ (學 號)

以論文計畫題目_____

通過論文計畫審查。

審查委員：_____ 簽章

_____ 簽章

_____ 簽章

_____ 簽章

指導教授：_____ 簽章

備註：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論文計畫審查費收據清冊

學生姓名：

學號：

論文題目：

審查日期： 年 月 日

*校外委員 1,000 元(至多一名)，校內院外委員 600 元(至多兩名)，院內委員及合聘教師不支領。

序號	委員姓名	身分證字號	實領金額	簽章	戶籍住址 (區、里、鄰請務必填寫)
1					縣(市)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2					縣(市)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3					縣(市)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4					縣(市)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5					縣(市) 市區鄉鎮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合計	台幣： 元整。(請用國字大寫，如：壹仟元整)				
款項	<input type="checkbox"/> 匯款予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由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代墊款 * 墊款人應為指導教授或研究生				
簽核欄					
指導教授 簽章		行政老師 簽章		學系主任 簽章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碩士論文計畫審查流程摘要

時間	內容
每年 5 月	提送論文計畫題目予系辦
審查前一周	繳交論文計畫審查申請單至系辦
審查後	繳交以下文件正本至系辦 (1) 論文計畫審查委員名單 (2) 論文計畫審查表 (3) 論文計畫審查證明：請自行影印留存 (4) 論文計畫審查收據清冊 (5) 餐費發票：每位研究生補助至多\$300，需打統編 03724606






碩士學位考試

1. 同學應於每年 10 月中旬(上學期) 或 3 月下旬(下學期)截止日期【註】前至本校教務系統(<https://newacademic.tmu.edu.tw/>)申請碩士學位考試，確定日期依當年度本校行事曆，於期限內確認並輸入資料，包括：考試委員推薦名單、論文初稿及摘要(轉 pdf 檔)等。並提供英文姓名及繳交碩士戴帽照二吋二張至註冊組(可請碩二班代統一收齊繳交)。其餘依本校及學系之規定(如下)辦理：
 - (1) 論文主題方向應與論文計畫書一致，有異動者(如文獻探討完全不同者)，應重提論文計畫書。
 - (2) 學位考試口試委員中至少需含三分之二之論文計畫書審查委員。
 - (3) 學位考試委員 3 至 5 位，校外委員至多佔三分之一。
 - (4) 學位考試委員建議名單，包括指導教授應有三位以上的建議委員。
 - (5) 若有共同指導教授者請選定一名為指導教授，另一名列入建議名單。
2. 撰寫論文請參考「論文繕寫格式」，仔細閱讀其細節及相關事宜。
3. 應依照教務處註冊組公告之當年度學位考試時程【註】完成口試。
4. 學位考試舉行後，研究生需依照教務處註冊組公告之當年度學位考試時程【註】，於規定時間內完成下列事項：
 - (1) 繳交應備文件至系辦，由系辦審核後送教務處登錄。需繳交論文的冊數，請參考「論文繕寫格式」的第五點辦理。
 - (2) 至「臺北醫學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網站 (<https://cloud.ncl.edu.tw/tmu/>) 取得博碩士論文電子檔案上網授權書，並提交電子學位論文。
5. 應於本校規定之時程內【註】辦理離校手續，並領取畢業證書，辦理離校手續時請填寫離校及離學系程序單各一份。
6. 原則上每位研究生口試時，得申請至多 400 元餐點費(請洽系辦)。

【註】：以上規定之日期僅供參考用，確定日期依當年度本校之規定辦理。

詳細時間及操作說明，可參考下列網站公告

項目	學位考試	電子論文上傳	離校程序
路徑	臺北醫學大學教務處－註冊組 －學位考試	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諮詢與協助－論文上傳與離校手續－論文上傳	臺北醫學大學教務處－註冊組－最新消息
網站			

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

本校學位考試一律線上化作業，凡申請學位考試、指導教授推薦委員、相關表單之下載皆請登入教務系統操作（路徑：

<https://newacademic.tmu.edu.tw/Default.aspx>）。

申請學位考試當學期，請務必留意本校及行政老師舉辦學位考試說明會之訊息。

學位考試相關表單如下：

※請同學至教務處註冊組表單下載處下載：

一、臺北醫學大學學生論文審查費收據清冊

※請同學向系辦申請產製：

二、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委員審定書

三、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總評分表

四、臺北醫學大學碩士／博士學位考試評分表

五、國家圖書館學位論延後公開申請書

六、臺北醫學大學學位考試保密同意書暨簽到表

碩士論文繕寫格式

一、一般繕寫格式

1. 論文包括三個主要部份：前文、正文以及參考資料。
2. 論文須以中文撰寫（除英文摘要外），撰寫方式採橫寫。文內字體勿過大或過小，建議採用之字體大小標題 14, 內文 12。
3. 論文以 A4 紙, 210x297 mm 大小為原則。論文宜採鉛印或打字油印, 單面印刷。
4. 文字、表格、圖形以及相片等之編排以下列的邊界範圍為標準。
上：2.5 cm 右：2.5 cm
下：2.5 cm 左：3.0 cm
頁數可編排於此範圍之外，但是不可少於 1.8 cm（詳見四、正文繕寫規則 1）。
5. 論文必須以雙行行距（double space）書寫。但是註腳、參考文獻、目錄以及附錄部份得以單行行距（single space）書寫。
6. 論文中英文摘要均以不超過一頁為原則。
7. 頁號的編排：每一頁頁號的位置必須統一。依照下列的規則編排頁號：
 - (1) 封面內頁：不必編排頁號。
 - (2) 審查委員通過簽名單：不必編排頁號。
 - (3) 授權書：不必編排頁號。
 - (4) 中文摘要：編列為 I。
 - (5) 英文摘要：編列為 II。
 - (6) 其餘之前文部份依照羅馬字母的順序（III, IV, V, VI.....）排列。前文部份可包括致謝、目錄、表目次、圖目次等。
 - (7) 正文部份以阿拉伯數字表示，一律以頁號“1”開始，而後依序排列。

二、封面

1. 規格：參考附件一。
2. 側面：參考附件二。
3. 封皮顏色：封皮顏色自訂。
4. 字色：平裝本一黑色。

三、論文之安排順序

1. 第一頁：考試委員審定書。
2. 第二頁：電子暨紙本學位論文延後公開申請書。
3. 第三頁：中文摘要。
4. 第四頁：英文摘要。
5. 第五頁：贈與 (Dedication Page) - 非必須 (Optional)。
6. 第六頁：致謝。
7. 第七頁：目錄 (參考附件三)。
8. 第八頁：表目次。
9. 第九頁：圖目次 (參考附件四)。
10. 正文部份。

四、正文繕寫規則

1. 頁數之編號採阿拉伯數字，置於底邊往上 1.8 公分處之正中間，或右上角往下 1.8 公分處。
2. 每章的開始必須由新的一頁開始。
3. 實驗結果之表、圖內容不要和文字內容混合，須單獨列一頁。一頁以不超過兩個圖或表為原則。圖或表以直向或橫向表示皆可。
4. 表 (Table) 之名稱宜置於表之上方，說明宜置於表之下方。圖 (Figure) 之名稱及說明宜置於圖之下方。中英文皆需 Footnote 擇一即可。

例如：

表一、 XXXXXXXX 置於表之上方，
(table 1.XXXXXXXXX) 說明宜置於表之下方

圖一、 XXXXXXXXXX
(Figure 1. XXXXXXXXXXX)

名稱及說明置於圖之下方

5. 實驗結果若包含相片時，相片須以光面相紙沖洗，且相片須黏貼於規定的範圍內。相片須以原版形式黏貼，禁用影印之相片。
6. 參考文獻之寫法：
 - (1) 作者排序英文者依第一作者英文字母順序，中文者依第一作者筆畫順序，若第一作者筆畫相同者依第二座者筆畫順序，依此類推。

- (2) 先列英文之參考文獻，再列中文之參考文獻。
- (3) 須標明詳細頁數（幾頁至幾頁），以利將來刊登不同文獻之需要。
- (4) 發表年份列於作者後。例如：

Allain, C.A., Poon, L.S., Chang, C.S.G., Richmond, W. & Wu, P. C. (1974)

Enzymatic determination of total serum cholesterol. Clin. Chem. 20:470-475.

Livesey, G. (1990) The effect of α -amylase resistant carbohydrates on energy utilization and deposition in man and rat. In: Dietary Fiber Chemistry, Physiology and Health Effects (Kritchevsky, D., eds.) pp.207-217. Plenum Press, New York.

王瑞蓮、曾明淑、高美丁 (1995) 國人使用特殊補充品之狀況研究。中華營誌 20:105-115

- (5) 其餘格式中文部分可參考台灣營養學會雜誌、英文部分可參考 Journal of Nutrition 之規定。

五、必須繳交之論文冊數

系所圖書室

一冊

教務處

一冊(轉交國家圖書館)

平裝本

指導教授

一冊

共同指導教授

一冊

精裝、平裝不拘

審查委員

各一冊

2017

臺北醫學大學

食品安全學系碩士論文

Master's Thesis
School of Food Safety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論文中文題目

論文英文題目

研究生：XXX 撰
(英文姓名)

指導教授：XXX 博士 (或教授等頭銜)
(英文姓名)

共同指導教授：XXX 博士(或頭銜)
(英文姓名)

中華民國 11X 年 7 月

July 202X

食 品 安 全 學 系	臺 北 醫 學 大 學
碩 士 論 文	
中 文 題 目	
X	
2017	
X	
撰	
11X 年 7 月	

目錄

	頁數
中文摘要.....	I
英文摘要.....	II
致謝.....	III
目錄.....	IV
表目次.....	V
圖目次.....	VI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XXXXXX.....	1
第二節 XXXXXX.....	8
第二章 文獻回顧	
第一節 XXXXXX.....	20
第二節 XXXXXX.....	28
第三章 材料與方法 (or 方法與步驟)	
第一節 XXXXXX.....	39
第二節 XXXXXX.....	44
第四章 結果	
第一節 XXXXXX.....	50
第五章 討論	
第一節 XXXXXX.....	56
第二節 XXXXXX.....	62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XXXXXX.....	68
參考文獻.....	79
附錄一.....	93
附錄二	98

註： 若是題目由幾個獨立的部分組成，亦可用下列的規格

第一章 文獻回顧

第二章 題目

- 一、 緒言
- 二、 材料與方法(or 方法與步驟)
- 三、 結果
- 四、 討論

第三章 題目

- 一、 緒言
- 二、 材料與方法(or 方法與步驟)
- 三、 結果
- 四、 討論

第四章 題目

- 一、 緒言
- 二、 材料與方法(or 方法與步驟)
- 三、 結果
- 四、 討論

第五章 結論

參考文獻

附錄一

附錄二



圖目次

	頁數
圖 1.....	8
圖 2.....	10
圖 3.....	14
圖 4.....	16
圖 5.....	25
圖 6.....	26
圖 7.....	28
圖 8.....	29
圖 9.....	30
圖 10.....	31

(表目次亦同)

2017

電子學位論文提交

一、請務必參加教務處註冊組所舉辦之學位考試說明會。

說明會詳細訊息請參考網頁：臺北醫學大學教務處→註冊組→學位考試。

二、電子論文上傳說明請參考：臺北醫學大學圖書館→諮詢與協助→論文上傳與離校手續→論文上傳。

三、臺北醫學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

臺北醫學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System

臺灣博碩士論文知識加值系統 (NDLTD in Taiwan) | 圖書館首頁 (Home)

申請建檔帳號
Register

論文建檔與管理
Submission

論文查詢
Search

最新消息
News

建檔流程
Upload Workflow

建檔說明
User Guides

下載區
Download

相關連結
Related Links

最新消息 News

「申請建檔帳號」流程說明如下：(2022-12-26)

(1) 109學年度第2學期起，須點選左側「申請建檔帳號」，於跳出之頁面中，輸入北醫大學號的E-mail帳號及密碼，即可進入建檔頁面。

The application process is described below:

(1) From the second semester of the 109th academic year, you must register as a member by the top left of the website [Register]: use the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E-mail account number and password to create an account.

cloud.ncl.edu.tw/tmu/download.php

臺北醫學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
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Electronic Theses and Dissertations System

申請建檔帳號
1

2 使用學校 Email 帳號 (學號 @tmu.edu.tw) 登入
Log in with TMU E-mail (student ID @tmu.edu.tw)

登入
請輸入帳號
請輸入密碼
忘記密碼
New User Information

[111學年度第1學期研究生論文上傳截止日為112年1月31日] (2022-12-25)

臺北醫學大學博碩士論文系統
本網站最佳解析度為1280*1024

圖書館服務窗口

信義校區

讀者服務組 簡莉婷小姐

電話: (02) 2736-1661 #2519

信箱: etds@tmu.edu.tw

Line ID: @509milvh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離系手續單

學生姓名		學 號	
電話	(H)	手 機	
畢業後 通訊地址			
畢業後使用 EMAIL			
碩士論文 主題			
簽核程序			
指導教授	(完成論文、研究室、書籍、資料、器材藥品之清點和移交)		
學系辦公室	(繳交一本平裝論文、海報發表證明、歸還公用財產/書籍、取消門禁)		
學系主任	2017		
行政老師	(確認學生已在研討會發表與其學位論文研究方向相符之研究成果乙次(含)以上)		
注意事項	(1) 完成離系手續單簽核者，始能辦理離校手續。 (2) 本單簽核完成後，交予行政老師留存。		

獎學金相關資訊

獎學金名稱	公告或申請期間	公告單位
碩士生入學優異獎學金	每學期開學前 2 周	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碩士生全時研究生勵學金	每學期開學前 2 周	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中華食品添加物協會 大專院校獎助學金	每年 10 月	食品安全學系系辦
養樂多獎學金	每年 10 月	食品安全學系系辦
營養學院瑞業獎學金	每年 12 月	營養學院
開元食品獎學金	每年 4 月	食品安全學系系辦

上述獎學金申請日期、核發名額與金額，及其他相關規定，

以當年度承辦單位公告為準。

2017

研究生權利與義務

項目	備註
擔任實驗室值日生	以系辦公告於實驗室之值日生注意事項為主
協助教師監考	由班代統籌，確保每人監考次數公平。
擔任大學部課程 TA	課程 TA 分配順位 (1) 指導教授主授之課程 (2) 學生自願擔任 (3) 抽籤決定

食安置物櫃

001 侯又禎	005 林欣平	009 李偉如	013 洪偉倫	017 莊永坤	021	025	029	033	037
002 侯又禎	006 林欣平	010 李偉如	014 洪偉倫	018 莊永坤	022	026	030	034	038
003 廖凱威	007 陳奕廷	011 蕭伊倫	015	019 財委會	023	027	031	035	039
004 廖凱威	008 陳奕廷	012 蕭伊倫	016	020 財委會	024	028	032	036	040

※因應校級搬遷計畫，如未來系所空間異動，以實際空間分配為主。

021-028: 奇數學年入學生(含本國生外籍生)

029-036: 偶數學年入學生(含本國生外籍生)

037-040: 學系備用(延修生)

報帳注意事項

※請依本校請購、報帳程序辦理，詳情請參考本校財務處網頁。

一、如使用系經費補助(如：論文審查或學位考試補助餐費、代墊實驗材料費)，務必於發票開立後一周內繳交發票至系辦。

發票抬頭：臺北醫學大學

統編：03724606

二、年度預算執行期限為每年 08 月 01 日至隔年 07 月 31 日，故 7 月份之發票務必於 07 月 31 日前核銷完成，逾期概不受理。



境外研修注意事項

一、如欲進行境外研修請先知會指導教授，修讀雙學位者於研修前兩個月，修習學分、進行研究及實習則於研修前一個月提交食品安全學系境外研修申請單及相關資料，並於境外研修結束後一周內繳交活動照片3張至系辦。

二、相關辦法請參考

(1) 臺北醫學大學營養學院境外研修辦法



臺北醫學大學營養學院境外研修辦法



(2) 臺北醫學大學學生境外研修作業要點(Taipei Medical University Guidelines for Student Study Abroad)



臺北醫學大學學生境外研修作業要點



三、 補助資訊：國際處—臺北醫學大學境外研修暨見實習獎勵辦法



臺北醫學大學境外研修暨見實習獎勵辦法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境外研修申請單

申請類型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讀雙聯學位學程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讀學分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企業或機構見實習	
申請人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指導教授	
境外研習 機構	國家	
	機構單位名稱	
	聯絡電話	
	E-mail	
起訖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計畫名稱/ 課程名稱		
研習內容 簡介		
應備資料	(1) 紙本申請單：修讀雙學位者於研修前兩個月，修習學分、進行研究及實習則於研修前一個月，繳交至系辦。 (2) 相關佐證資料，例如：機構往返信件、國外機構申請書。 (3) 繳交活動照片3張：境外研修結束後一周內繳交活動照片3張mail至 fs@tmu.edu.tw。	
簽核欄位		
指導教授	系務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核備通過	

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會議或研討會相關注意事項

- 一、參與國際學術交流會議或研討會請先知會指導教授，並於起始日前至少一周前提
交食品安全系參與國際學術會議申請單，並於國際學術會議結束後一周內繳交 3
張活動照片至系辦。
- 二、補助資訊：研發處－臺北醫學大學補助學生及博士後研究員出席國際會議辦法，
路徑：臺北醫學大學研究發展處→相關法規(研推)→校內補助-學生-辦法→臺北醫
學大學補助學生及博士後研究員出席國際會議辦法 (Version 2016.08.16)。



臺北醫學大學食品安全學系參與國際學術會議申請單

申請人	姓名	
	學號	
	聯絡電話	
	E-mail	
	指導教授	
國際學術 會議	國家	
	研討會名稱	
	發表題目	
	起訖日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參與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張貼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口頭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應備資料	<p>(1) 紙本申請單：請於起始日前一周提交紙本申請單至系辦。</p> <p>(2) 繳交活動照片3張：國際學術會議結束後一周內繳交活動照片3張 mail至fs@tmu.edu.tw。</p>	
指導教授 簽章		